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OLOMON SYSTECH (INTERNATIONAL)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878)

須予披露交易

認購目標資產及半導體產品

認購

董事會欣然公告，於 2016 年 11 月 1 日，本公司簽訂了一項資產認購協議，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認購及賣方已有條件同意出售該目標資產，現金作價為 17 百萬美元。同日，本公司與賣方亦簽訂了一項產品買賣協議，本公司已同意認購及賣方已有條件同意出售若干產品，現金作價為 6 百萬美元。

認購之上市規則涵義

由於該等認購中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 14.07 條）超逾 5% 但少於 25%，該認購總計構成本公司的一項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 14 章項下有關申報及公佈之規定。

背景

董事會欣然公告，於 2016 年 11 月 1 日，本公司簽訂了一項資產認購協議，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認購及賣方已有條件同意出售該目標資產，現金作價為 17 百萬美元。同日，本公司與賣方亦簽訂了一項產品買賣協議，本公司已同意認購及賣方已有條件同意出售該產品，現金作價為 6 百萬美元。故此，認購作價總計共 23 百萬美元。

資產認購協議

日期

2016年11月1日

訂約方

賣方: Microchip Technology Incorporated

認購方: 本公司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賣方及其實益擁有人，是本公司及其關聯方之獨立第三方。

將認購之資產

目標資產主要包括：(i) 若干先進移動觸控技術專利的轉讓；(ii) 大批觸控技術專利組合的免版權費許可証於移動觸控市場的永久性及其非獨家使用權；(iii) 獨家許可使用應用了maXTouch®技術或其衍生產品，並連接觸摸傳感器而非連接壓力傳感器的移動觸控產品的非專利知識產權；及 (iv) 非獨家許可使用應用了maXTouch®技術或其衍生產品，並連接壓力傳感器的移動觸控產品的非專利知識產權（統稱“目標資產”）。

作價

目標資產作價為現金17百萬美元，而該作價將於完成日由本公司以現金向賣方支付。

作價由訂約方公平磋商後達成，當中已考慮但不限於以下因素：(i) 目標資產的質素、市場及技術覆蓋度、研發強度，以及現有和潛在應用市場大小；(ii) 目標資產的潛在前景，及 (iii) 本集團管理層預期是項認購為集團帶來的好處（載列如下）。

先決條件

認購事項須待以下條件（其中包括）達成後方告完成：

- (a) 獲得由任何政府、規管機構或主管當局授予就完成之所有同意、授權或類似許可；
- (b) 概無因發生任何重大不利變動而產生之重大不利變動；

(c) 根據資產認購協議作出之所有保證、聲明及承諾於完成時仍然準確，且賣方並無違反資產認購協議項下之義務；及

(d) 確認收訖具正確部件號及數量的產品。

完成

資產認購協議將於繼達成或豁免（如適用）上述所有先決條件後第 3 個營業日或於本公司根據資產認購協議之條文及條件可能延遲之其他日期完成。

產品買賣協議

日期

2016年11月1日

訂約方

賣方: Microchip Technology Incorporated

認購方: 本公司

將認購之產品

產品指若干maXTouch®半導體產品。

作價

產品作價為現金6百萬美元，而該作價將於完成日由本公司以現金向賣方支付。

作價由訂約方公平磋商後達成，當中已考慮 (i) 產品的市場價值；(ii) 產品的潛在前景；及 (iii) 本集團管理層預期是項認購為集團帶來的好處（載列如下）。

有關認購訂約方之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設計、開發及銷售專有集成電路產品及系統解決方案，廣泛應用於各類智能手機、智能電視及其它智能產品，包括消費電子產品、可穿戴式產品、便攜式裝置、工業用設備。

賣方是於美國納斯達克納股票市場上市的公司。該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是開發、生產及銷售微控制器、混合信號、模擬及半導體產品，用於範圍廣泛的嵌入式控制應用，包括汽車、工業、通訊、辦公室自動化及消費市場的觸控產品。

認購之理由

賣方的 maXTouch® 技術及半導體產品於觸控市場享負盛名，廣泛應用於手機及平板電腦領域。maXTouch® 技術更於可撓式 OLED 觸摸屏控制器市場稱冠。是項認購充分契合集團的發展策略，因為移動觸控正是集團的重點業務之一。先進的移動觸控技術，尤其集成觸控及顯示（“TDDI”）及可撓式 OLED 顯示，預計增長潛力強勁。目標資產及產品包含了此等嶄新及高性能的顯示技術，以及經市場驗證的移動顯示解決方案，將大大提升集團的市場地位，擴大集團的產品組合，突顯其優勢；有助集團贏取更多客戶及推動業務增長。同時，更顯著強化我們的技術能耐，加速未來的創新步伐，並能進一步加強集團整體的競爭力，推動移動觸控業務領域的增長，為股東創造價值。

董事認為此資產認購協議及產品買賣協議各由本公司及賣方公平磋商後達成，項下之條文建基於慣常商業條文，該認購條文公正合理並有利於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

認購之上市規則涵義

由於該認購中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 14.07 條）超逾 5% 但少於 25%，該認購總計構成本公司的一項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 14 章項下有關申報及公佈之規定。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資產認購協議」	指	賣方及本公司於 2016 年 11 月 1 日簽訂有關目標資產之協議；
「董事會」	指	本公司之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持牌銀行一般開門營業的日子（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
「本公司」	指	Solomon Systech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完成」	指	資產認購協議項下之認購之完成；
「完成日」	指	完成之日子；
「先決條件」	指	資產認購協議議定完成之先決條件；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元，香港之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訂約方」	指	賣方及本公司；
「產品」	指	若干maXTouch®半導體產品；
「產品買賣協議」	指	賣方及本公司於2016年11月1日簽訂有關產品之協議；
「認購」	指	本公司從賣方認購及獲許可証之目標資產及產品；

「賣方」	指	Microchip Technology Incorporated，一家於美利堅眾合國註冊成立的公司，其股份於納斯達克股市上市 (NASDAQ: MCHP)；
「股份」	指	本公司之股份，為每股面值港幣 0.1 元之普通股；
「股東」	指	股票持有者；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目標資產」	指	見本公告第 2 頁之釋義；
「美元」	指	美元，美利堅眾合國法定貨幣；
「%」	指	百份率。

承董事會命
SOLOMON SYSTECH (INTERNATIONAL) LIMITED
 行政總裁
 葉垂奇

香港，2016 年 11 月 1 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由 (a) 執行董事－葉垂奇博士（行政總裁）及盧偉明先生；(b) 非執行董事－李榮信先生（主席）、李峻博士及趙貴武先生；及 (c) 獨立非執行董事－梁享英先生、許維夫先生及姚天從先生組成。